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向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涉及关联交易
的事前认可意见

深圳广田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将审议的《关于审议向控股子公司深圳广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已提交我们审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公开,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上市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全面了解本次关联交易的全部内容后表示认可,并且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

王红兵

王全胜

高 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三十日